

永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永城管〔2023〕80号

办理结果：A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154号建议 (议案)办理情况的答复

李倩蓓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对西营路路面进行改造的建议”已收悉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落实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由于该路段为重交通路段，过往多为大货车，因此路面破损严重。2021年12月市城市管理局对原205国道永安货场路段破损路面进行了修复，于2022年4月份恢复通车，总投资约50万元，改造道路总面积约1800平方米。同年12月，为美化城市相貌，提升出行体验，创建文明宜居城市，我单位对西营路进行人行道改造，拆除原住户自行加高平台及人行道，以解决人行道不通畅，行走困难等问题。下一步，

将继续加大对该路段的日常维护和整治的工作力度，保障来往行人和车辆安全。

最后，衷心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您在今后继续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领导署名：唐成川

联系人：许锋

联系电话：3852747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（2份）、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、
代表所在乡镇（街道）人大（2份）。
